

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7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05 月 12 日以书面、传真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。会议于 2017 年 05 月 1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8 名，参与表决董事 8 名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以 8 票同意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关于签署合作备忘录的议案》。

董事会同意公司与兴证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签署《兴证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作备忘录》，共同出资发起设立“兴证发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”，基金总规模共计 5 亿元人民币，其中兴证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9510 万元（含管理公司出资 510 万元），公司出资 1 亿元（含管理公司出资 490 万元），其余资金来源于社会资本并由兴证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进行募集。

《关于签署合作备忘录的公告》同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。

特此公告

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五月二十日